

生命科學系暨基因體科學研究所
生物醫學科學組 與 生醫光電與資訊組

112年備審資料準備指引		
項目	審查重點	準備指引
1.修課紀錄	一、學業總成績 二、自然科學領域	1. 學業成績審查重點：考量學業總成績或自然科學領域成績之表現 2. 是否有修習與學系相關領域之科目或課程；惟不強調修課數量。
2.課程學習成果	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一、書面報告 二、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	課程學習成果： 1. 著重修習自然科學領域等實驗課程、專題或相關研習之實驗報告、學習紀錄與成果、或實作作品。 2.課程學習之反思可陳述於學習歷程自述中。
3.多元表現	一、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二、競賽表現 三、檢定證照 四、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五、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著重說明多元項目之規劃、經驗或亮點表現的歷程，以及分析個人特質、經驗對就讀學系生涯發展之影響。另可檢附學生認為有利審查之資料。 下列項目無需全部具備，至少具備一項即可： 1. 競賽表現：奧林匹亞競賽、旺宏科學獎、學科能力競賽、或科展等。 2. 參與校內外自然科學領域相關研習活動、體驗營、研習營等之經驗反思。
4.學習歷程自述	一、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二、就讀動機 三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	1. 說明選修與學系相關領域之科目或課程的動機，並具體說明修習之規畫與修習後之心得。 2. 說明選讀本系動機、生涯規劃與相關學系之比較。
5.其他	弱勢處境證明或自述	1. 若有弱勢處境證明或自述之審查資料，上傳至 R，若無則不須上傳。